

函

受文者：國際扶輪 3490 地區各扶輪社
發文日期：2015 年 10 月 01 日
發文字號：國扶辦字第 2015114 號
附件：
主旨：函知八仙粉塵爆炸事故之捐款帳戶。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4 年 07 月 06 日國扶辦字第 2015081 號函，函知八仙粉塵爆炸事故，鼓勵各位社友及企業捐款以協助傷者之後續事宜公告。
- 二、感謝各位社友踴躍捐款協助傷者，捐款方式：各社社友及其企業之捐款，請先捐至所屬扶輪社，並由扶輪社開立收據予捐款者，地區再開立收據予各捐款之扶輪社。請各扶輪社統一將所收之款項匯款至地區辦公室帳戶，資料如下：

戶名：國際扶輪 3490 地區

銀行：台灣土地銀行 板橋分行

帳號：05-000-122795-2

副本：總監當選人、總監提名人、前總監、各分區助理總監、地區副秘書

地 區 總 監：邱添木
地區災難救濟委員會主委：沈金柱

